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2021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进出口”）、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磁有限”）、浙江横店影视剧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剧组服务”）之间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80万元。

2021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梅锐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了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度原预计金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已发生金额	2021年度预计增加金额
委托关联人采购设备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780.00
向关联人承租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	市场价格		156.71	210.00
向关联人出租	浙江横店影视剧组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市场价格		64.99	90.00
合计					221.70	2,08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介绍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韦玉桥，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主营业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49,855.55 万元，净资产 82,587.71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73,429.22 万元，净利润 10,291.83 万元（未经审计）。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厉宝平，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摄像头模组、影像部件、精密光电元器件、电容器、其他电子元件及组件的研发、生产（不含电镀）和销售；工业电源设备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配件、纸板、纸箱、纸盒的生产（不含电镀）和销售；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砂石料）的销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91,679.76 万元，净资产 149,190.89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95,010.32 万元，净利润 14,424.18 万元（未经审计）。

浙江横店影视剧组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雷光，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为金华市东阳市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区 101 室。主营业务：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租借道具活动；文化用品设备出租；服装服饰出租；游览景区管理；电源摄制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等。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12,122.55 万元，净资产 53,637.59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1,903.37 万元，净利润 23.74 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横店进出口、东磁有限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影视剧组服务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支付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很小，交易风险可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执行市场价格，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

2、交易价格

根据交易发生时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确认。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根据双方约定的方式结算。

（二）关联关系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在业务实际发生时具体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设备采购委托及房屋租赁系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资源共享，发挥协同效应。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与横店进出口、东磁有限、影视剧组服务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设备采购委托和房屋租赁，这些交易均属双方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商业往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

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事前就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通知了独立董事，且提供了相关资料。我们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做了充分了解，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认真审核了相关资料。

2、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业务往来，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梅锐先生应予以回避表决。

(二)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增加的交易行为属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企业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董事会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梅锐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